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的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名国成”）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 4054 号）。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中国中期 2024 年审计报告正文二所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处置子公司深圳中期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中期”）及二级子公司东莞市永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永濠”），由于深圳中期及东莞永濠人员变动、财务资料缺失，我们无法取得充分的审计证据及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无法就处置日净资产的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该事项导致我们无法对相关期初余额的准确性进行确认。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中期银行存款余额为 113,745.50 元，根据中国中期提供的资料，报告期中国中期及下属子公司共有 11 个银行账户，我们对其中 9 个银行账户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取得银行回函。其中，下属子公司中期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有 2 个银行账户，由于相关人员已离职，预留印鉴丢失，无法执行函证程序，涉及无法确认的银行存款金额为 0.02 元。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所述，中国中期 2025 年无主营业务。同时，由于联营企业中国国际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亏损，导致中国中期报告期产生投资亏损。

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中国中期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

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一）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上述事项影响中国中期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特定项目，可能存在的未发现的错报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但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此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中国中期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作出相应调整。《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时，注册会计师应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注册会计师应发表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对中国中期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二）发表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相关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保留意见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我们无法判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中涉及事项对中国中期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中涉及的事项对中国中期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四、公司董事会关于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

董事会对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可，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努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 备案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名国成审字【2026】第 4054 号）特此说明！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